|  |
| --- |
| **对市政协第十五届一次会议 第0128号提案的落实答复** |
| 天津市工商联： |
| 贵党派提出的关于加速天津市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提案，经会同市卫生健康委、市财政局、市医保局研究答复如下： |
| 一、前期工作进展  （一）加强产业创新驱动  一是加快国家级重大创新平台建设。天津市中医药大学联合天士力、浙江大学，获批建设现代中药创制重点实验室，聚焦现代中药创制科学问题与技术难题，以组分中药理论为指导，构建现代中药快速高效创制体系，为打造国家战略科技力量作出天津贡献。  二是组织筹建中医药现代化创新联合体。组织召开专题会议，由津药达仁堂作为牵头单位，组织中医药大学等科技创新资源，天士力、红日药业、津同仁堂、盛实百草、慧医谷等制药、饮片、中医器械企业，共同探讨开展中药大品种二次开发、新药研发、中药智能制造等研究。  （二）加速推进中西医结合  一是在科研方面，已下发《开展2023年度中医中西医结合科研课题申报的通知》。推进开展2019年度中医中西医结合科研项目结题工作，完成结题169项。  二是在疫情防控方面，印发《天津市新冠肺炎恢复期中西医结合康复方案(试行)》，天津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患者多学科中西医结合康复指导中心共完成431名本土新冠肺炎恢复期患者的健康评估和康复指导工作。  三是推进《关于促进我市中西医结合的实施意见》，已征求相关市级部门及中医药领域院士、国医大师等名医专家意见。经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联合评审，天津市南开医院入选国家中西医协同旗舰医院项目储备库。  （三）加强名中医传承工作  一是充分发挥我市中医药专家底蕴丰厚的优势作用，市药监局牵头成立“天津市中药传承创新发展专家委员会”，由张伯礼院士为主任委员，统筹中药监管科学研究，找准制约中药产业政策落地的阻碍问题，提供政策咨询建议，保证中药相关重大决策的科学性、权威性。  二是重视对名老中医学术思想与临床经验的继承与发展，前期我市9个工作室入选2022年全国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建设项目。推进组织开展第六批全国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继承人以同等学力申请中医专业学位工作，第七批全国老中医药专家经验继承工作共遴选指导老师34名，继承人68名已开展新一轮研修工作。  （四）扩大中药应用场景  市医保局积极支持中医传承创新发展，一是拟定中药配方颗粒挂网采购和规范纳入医保支付政策，开展中药饮片挂网采购调研，为推动质优价宜的中药产品在我市平台挂网奠定基础。二是调整部分中医医疗服务项目价格，会同市卫生健康委、市人社局联合印发《关于完善调整部分医疗服务项目价格和医保支付标准的通知》（津医保局发〔2023〕37号），涉及针灸、贴敷疗法、骨伤推拿治疗等29项中医医疗服务项目，在原项目的基础上规范了项目内涵，明确了计价说明等内容，同步调整医保支付标准，调整的29项医疗服务项目中28项医保都予以支付。中医质控中心也同时出台质量控制标准，促进医疗机构规范诊疗行为，提高医疗服务质量。  （五）促进津药卫药文化宣传  市科技局会同天津科技馆，组织天士力、红日药业、津药达仁堂、津同仁堂、天津中医药大学、天津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在天津科技馆组织召开““天津中医药文化宣传”专项对接会”，组织谋划在天津科技馆中医药专题展区，通过展品、展牌、视频等方式宣传展示“津医卫药”，进一步提升我市中医药文化宣传。  （六）加强财政资金保障  近年来，市财政加大对中药产业的投入力度，每年统筹现有相关财政专项资金，支持中医药事业发展、中医药产业链建设、现代中医药海河实验室建设等。2023年市财政安排资金6243万元，用于中药特色技术传承骨干人才培育、中医药传承与创新、中医药综合统计等项目。同时，组织南开区成功申报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示范试点项目，获得中央财政补助资金2亿元。  二、下一步工作安排  一是编制中医药产业链技术图谱，明确产业链先发优势技术、引领未来发展的前沿技术以及制约发展的“卡脖子”技术。二是组建中医药现代化创新联合体，组织产学研用合作开展研究，推动中医药产业链高质量发展。三是深入落实《关于医保支持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措施》。四是在科研平台设施建设、人才与团队发展、科研项目实施、实验室运行等方面进一步加大投入力度，持续支持中医药产业发展。 |
| 2023年8月16日 |
| （联系单位及电话：天津市科学技术局，022-58832816） |